关于受理孙克克等26人工伤认定申请的

公 示

（2025）8

1.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督管理局孙克克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7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督管理局孙克克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孙克克，性别：女，年龄：33岁，工作岗位：网络交易和广告监督管理处二级主任科员。受伤时间：2025年3月27日，受伤地点：南湖明珠大厦一楼大厅，受伤部位：1.左肘关节损伤；2.左桡骨头骨折。主要原因：走步梯前往单位上班时被平板车绊倒。

受伤经过：孙克克于2025年3月27日9时40分许通过南湖明珠大厦一楼闸机口后准备走步梯前往单位上班时，被停在前台和报刊储柜之间的平板车绊倒受伤。同日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诊治。诊断为：1.左肘关节损伤；2.左桡骨头骨折。

2.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广播电视台苏丽燕·阿依拜克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6月25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广播电视台苏丽燕·阿依拜克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苏丽燕·阿依拜克，性别：女，年龄：40岁，工作岗位：记者。受伤时间：2025年4月25日，受伤地点：重庆巫山县净坛一路东转盘处，受伤部位：1.右侧踝关节软组织损伤；2.右踝关节扭伤。主要原因：采访途中扭伤右足。

受伤经过：苏丽燕·阿依拜克根据工作安排于2025年4月22日至27日赴重庆巫山县拍摄《幸福甜蜜石榴籽》专栏。4月25日13时许，苏丽燕·阿依拜克在前往重庆巫山县高唐电梯项目工地采访途中，在净坛一路东转盘处扭伤右足，随即被送往巫山县人民医院拍片检查。4月27日返乌后于4月30日前往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诊治，诊断为：右侧踝关节软组织损伤。

3.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猛进秦剧团周燕妮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5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猛进秦剧团周燕妮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周燕妮，性别：女，年龄：38岁，工作岗位：戏曲演员。受伤时间：2025年6月15日，受伤地点：兵团十二师新天润罗马天街，受伤部位：双膝半月板损伤。主要原因：表演节目过程中致双膝受伤。

受伤经过：周燕妮于2025年6月15日在兵团十二师新天润罗马天街参加单位组织的折子戏专场演出。21时40分许，周燕妮在表演折子戏《打神告庙》节目过程中，在做跳跪动作双膝落地后随即感到剧烈疼痛。次日前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拍片检查，待检查结果出来后于6月19日诊断为：双膝半月板损伤。

4.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服务中心谭娟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7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服务中心谭娟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谭娟，性别：女，年龄：44岁，工作岗位：管理岗七级。受伤时间：2025年6月27日，受伤地点：广州广交会万怡酒店门口，受伤部位：左小腿下肢肌肉损伤。主要原因：下大巴车时脚底踩空致左小腿受伤。

受伤经过：谭娟因工作安排被派往广州参加第二十届中博会，并承担兵团参展团会务保障工作。2025年年6月27日8时10分许谭娟在广交会万怡酒店门口接送参展团，在下大巴车时脚底踩空致左小腿受伤。因出差行程密集，未立即就医，30日返乌后于7月2日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住院治疗。诊断为：左小腿下肢肌肉损伤。

5.新疆华世丹药业有限公司解亮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5日受理了新疆华世丹药业有限公司解亮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解亮，性别：男，年龄：56岁，工作岗位：电工。受伤时间：2025年5月30日，受伤地点：乌市新市区河南东路169号新疆华世丹药业有限公司厂区药品线口服液车间二楼配电室楼梯间，受伤部位：1.跟骨骨折(双侧)；2.下肢肿胀(双足)；3.下肢疼痛(双足)；4.腰椎压缩性骨折(腰1、3)；5.颈椎间盘突出(颈4-5、颈5-6)；6.椎管狭窄(颈4-5、颈5-6)；7.坠积性肺炎(两肺下叶坠积性炎症)；8.肺挫伤；9.主动脉瓣疾患(反流，少量)；10.动脉硬化(双下肢)；11.窦性心律失常(心律不齐)。主要原因：在下楼梯时踩空摔伤。

受伤经过：解亮于2025年5月30日18时35分许在公司厂区药品线口服液车间二楼配电室完成停电作业后，在下楼梯时踩空摔伤。同日被送往新疆医科大学第五附属医院诊治。诊断为：1.跟骨骨折(双侧)；2.下肢肿胀(双足)；3.下肢疼痛(双足)；4.腰椎压缩性骨折(腰1、3)；5.颈椎间盘突出(颈4-5、颈5-6)；6.椎管狭窄(颈4-5、颈5-6)；7.坠积性肺炎(两肺下叶坠积性炎症)；8.肺挫伤；9.主动脉瓣疾患(反流，少量)；10.动脉硬化(双下肢)；11.窦性心律失常(心律不齐)。

6.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靳予聪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25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靳予聪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靳予聪，性别：男，年龄：44岁，工作岗位：副局长。受伤时间：2025年7月8日，受伤地点：第十二师五一农场振华街与迎宾大道交叉路口，受伤部位： 1.鼻骨骨折；2.鼻中隔骨折；3.鼻部挫伤；4.面部擦伤；5.双眼睑挫伤；6.左膝部挫伤。主要原因：因工外出返回单位途中发生交通事故受伤。

受伤经过：靳予聪于2025年7月8日乘坐单位公车外出对接业务并开展实地调研。15时21分许工作结束返回单位途中，在五一农场振华街与迎宾大道交叉路口与一辆小型轿车相撞发生交通事故受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三坪垦区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载明：当事人靳予聪无责任。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诊治。诊断为：1.鼻骨骨折；2.鼻中隔骨折；3.鼻部挫伤；4.面部擦伤；5.双眼睑挫伤；6.左膝部挫伤。

7.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局刘子浩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24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局刘子浩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刘子浩，性别：男，年龄：26岁，工作岗位：“三支一扶”志愿者。受伤时间：2025年7月8日，受伤地点：第十二师五一农场振华街与迎宾大道交叉路口，受伤部位：1.全身多处外伤；2.头部的损伤。主要原因：因工外出返回单位途中发生交通事故受伤。

受伤经过：刘子浩于2025年7月8日驾驶单位公车载领导外出对接业务并开展实地调研。15时21分许工作结束返回单位途中，在五一农场振华街与迎宾大道交叉路口与一辆小型轿车相撞发生交通事故受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三坪垦区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载明：当事人刘子浩无责任。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诊治。诊断为：1.全身多处外伤；2.头部的损伤。

8.五家渠市金科实验中学邓琪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5日受理了五家渠市金科实验中学邓琪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邓琪，性别：女，年龄：25岁，工作岗位：初中化学老师。受伤时间：2025年4月7日，受伤地点：五家渠市金科实验中学运动场，受伤部位：左膝关节前十字韧带完全断裂。主要原因：参加活动时致左膝拧伤。

受伤经过：邓琪于2025年4月7日17时26分许在五家渠市金科实验中学运动场参加初中部德育处组织的“抢零食活动”时，在奔跑过程中跪倒在地致左膝拧伤。次日前往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总医院拍片检查，并于4月9日在该院住院治疗。诊断为：左膝关节前十字韧带完全断裂。

9.第十二师二二二团职工医养综合服务中心张迎春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6月18日受理了第十二师二二二团职工医养综合服务中心张迎春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张迎春，性别：女，年龄：52岁，工作岗位：护理员。受伤时间：2025年1月18日，受伤地点：第十二师二二二团职工医养综合服务中心二楼东侧楼梯间，受伤部位：尺骨鹰嘴骨折（右侧）。主要原因：下楼梯时摔倒受伤。

受伤经过：张迎春于2025年1月18日11时24分许在第十二师二二二团职工医养综合服务中心二楼前往一楼公共区域喷洒空气清新剂途中，在二楼东侧楼梯处摔倒受伤。同日前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拍片检查，并于1月21日前往阜康市人民医院住院治疗。诊断为：尺骨鹰嘴骨折（右侧）。

10.新疆天恒基安保有限公司宋良春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日受理了新疆天恒基安保有限公司宋良春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宋良春，性别：男，年龄：37岁，工作岗位：驾驶员。受伤时间：2025年5月4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五一农场十连作业点，受伤部位：左侧下尺桡关节半脱位。主要原因：下车时手握车门把手借力时扭伤左手。

受伤经过：宋良春于2025年5月4日18时许，在完成当日水罐车作业任务将车辆停放至公司指定停车区域后，在下车过程中手握车门把手借力时扭伤左手。因认为伤势较轻，未立即就医，自行采取冷敷等措施处理。后因左手腕肿胀、疼痛症状未缓解，且活动受限，于5月21日前往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左侧下尺桡关节半脱位。

11.新疆天恒基公交巴士客运有限公司库尔班江·斯地克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6月25日受理了新疆天恒基公交巴士客运有限公司库尔班江·斯地克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库尔班江·斯地克，性别：男，年龄：31岁，工作岗位：公交车驾驶员。受伤时间：2025年5月1日，受伤地点：第十二师三坪农场东坪大道与底坪一街交叉路口，受伤部位：1.头面部软组织损伤；2.右下肢软组织损伤；3.牙震荡（11、21）；4.唇挫伤。主要原因：驾驶公交车时被货车追尾受伤。

受伤经过：库尔班江·斯地克于2025年5月1日21时30分许驾驶车牌号为新A29558D公交车行经第十二师三坪农场东坪大道与底坪一街交叉路口时，被一辆重型自卸货车追尾发生交通事故受伤。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载明：当事人库尔班江·斯地克无责任。先后前往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一人民医院、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头面部软组织损伤；2.右下肢软组织损伤；3.牙震荡（11、21）；4.唇挫伤。

12.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罗纬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1日受理了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罗纬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罗纬，性别：男，年龄：42岁，工作岗位：维修工。受伤时间：2025年4月4日，受伤地点：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3号信息部，受伤部位：1.右足第1—4跖骨骨折；2.右足Lisfranc损伤。主要原因：拿梯子时被架子上掉落的角铁砸伤右足。

受伤经过：罗纬系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物业部节假日维修应急小组人员。2025年4月4日15时40分许罗纬在接到商户报修电话后前往公司3号信息部拿梯子，在拿梯子过程中被架子上掉落的角铁砸伤右足，当日自行购买药物进行治疗。4月6日罗纬因右足浮肿发紫前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西山分院诊治，因医生建议前往上级医院治疗，于4月7日前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住院治疗。诊断为：1.右足第1—4跖骨骨折；2.右足Lisfranc损伤。

13.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李万玉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3日受理了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李万玉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李万玉，性别：男，年龄：37岁，工作岗位：操作工。受伤时间：2025年3月1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农场正清街588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内镀锌线附近，受伤部位：1.腰椎骨折(腰椎左侧第1、2、3横突骨折)；2.左侧额窦骨折；3.左侧额部血肿；4.双侧额窦筛窦上颌窦炎；5.左侧面部软组织挫伤；6.左眼挫伤；7.双侧胸腔积液；8.双肺下叶肺不张；9.L4/5，L5/S1腰椎间盘突出；10.C3/4、C4/5、C5/6、C6/7颈椎间盘突出；11.双眼屈光不正；12.排便困难。主要原因：在厂房保温棚加煤时被砸伤。

受伤经过：李万玉于2025年3月1日19时10分许在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保温棚加煤过程中，因外场施工人员吊运电缆时吊带断裂，电缆盘坠落砸伤李万玉。随即被送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二人民医院拍片检查，次日在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住院治疗，后于3月7日转至乌鲁木齐国际医院。诊断为：1.腰椎骨折(腰椎左侧第1、2、3横突骨折)；2.左侧额窦骨折；3.左侧额部血肿；4.双侧额窦筛窦上颌窦炎；5.左侧面部软组织挫伤；6.左眼挫伤；7.双侧胸腔积液；8.双肺下叶肺不张；9.L4/5，L5/S1腰椎间盘突出；10.C3/4、C4/5、C5/6、C6/7颈椎间盘突出；11.双眼屈光不正；12.排便困难。

14.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张录祥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4日受理了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张录祥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张录祥，性别：男，年龄：33岁，工作岗位：普工。受伤时间：2025年7月1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农场正清街588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镀锌料场，受伤部位：右侧肩胛骨骨折。主要原因：吊料过程中右肩被C型钩撞伤。

受伤经过：张录祥于2025年7月1日凌晨2时24分许在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镀锌料场使用C型钩吊料过程中，右肩被C型钩撞伤。同日被送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二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右侧肩胛骨骨折。

15.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罗坤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7日受理了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罗坤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罗坤，性别：女，年龄：25岁，工作岗位：质检员。受伤时间：2025年6月18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农场正清街588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实验室，受伤部位：右手多指挤压伤：1.右手示中指神经损伤；2.右手示中指血管损伤；3.右手示指末节指骨骨折并缺损；4.右手示指肌腱损伤；5.右手示指关节囊侧副韧带损伤；6.右手示指甲床损伤；7.右手示中环指皮肤软组织挫裂伤。主要原因：做化验过程中右手指被冲床挤压受伤。

受伤经过：罗坤于2025年6月18日12时8分许在新疆神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实验室做化验过程中右手指被冲床挤压受伤。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右手多指挤压伤：1.右手示中指神经损伤；2.右手示中指血管损伤；3.右手示指末节指骨骨折并缺损；4.右手示指肌腱损伤；5.右手示指关节囊侧副韧带损伤；6.右手示指甲床损伤；7.右手示中环指皮肤软组织挫裂伤。

16.新疆宏信佳诚包装有限公司麦麦提亚森·艾则孜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7日受理了新疆宏信佳诚包装有限公司麦麦提亚森·艾则孜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麦麦提亚森·艾则孜，性别：男，年龄：24岁，工作岗位：粘箱机副机手。受伤时间：2025年4月8日，受伤地点：新疆宏信佳诚包装有限公司车间，受伤部位：1.创伤性手指缺如(左手无名指)；2.手指开放性骨折(左手无名指末节)；3.手指开放性伤口伴有指甲损害(左手无名指)；4.皮肤裂伤；5.过敏性皮炎。主要原因：操作粘箱机时左手指卷入机器受伤。

受伤经过：麦麦提亚森·艾则孜于2025年4月8日17时18分许在新疆宏信佳诚包装有限公司车间内操作粘箱机时，左手指卷入机器受伤。随即被送往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一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创伤性手指缺如(左手无名指)；2.手指开放性骨折(左手无名指末节)；3.手指开放性伤口伴有指甲损害(左手无名指)；4.皮肤裂伤；5.过敏性皮炎。

17.新疆宏信佳诚包装有限公司张喆芳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7日受理了新疆宏信佳诚包装有限公司张喆芳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张喆芳，性别：男，年龄：38岁，工作岗位：生产线单面机主机手。受伤时间：2025年4月28日，受伤地点：新疆宏信佳诚包装有限公司车间，受伤部位：1.右足第一跖骨头骨折；2.第3近端趾骨骨折（右足）。主要原因：操作单面机上纸时右足被夹纸器压伤。

受伤经过：张喆芳于2025年4月28日17时18分许在新疆宏信佳诚包装有限公司车间内操作单面机上纸时，右足被夹纸器压伤。次日先后前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三坪农场职工医院、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一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右足第一跖骨头骨折；2.第3近端趾骨骨折（右足）。

18.新疆天福泰钢结构有限公司阿卜杜赛麦提·乃斯尔丁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5日受理了新疆天福泰钢结构有限公司阿卜杜赛麦提·乃斯尔丁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阿卜杜赛麦提·乃斯尔丁，性别：男，年龄：24岁，工作岗位：焊接工。受伤时间：2025年6月19日，受伤地点：新疆天福泰钢结构有限公司车间，受伤部位：1.右足第1跖骨基底部骨折；2.右足第2、3跖骨中段骨折；3.右足背皮肤擦伤。主要原因：吊运焊丝盘时被焊丝盘砸伤右足。

受伤经过：阿卜杜赛麦提·乃斯尔丁于2025年6月19日15时20许在新疆天福泰钢结构有限公司一车间焊接钢构件过程中，因焊丝用尽，其在使用行车吊运焊丝盘时被焊丝盘砸伤右足。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右足第1跖骨基底部骨折；2.右足第2、3跖骨中段骨折；3.右足背皮肤擦伤。

19.新疆宏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苏鹏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0日受理了新疆宏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苏鹏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苏鹏，性别：男，年龄：36岁，工作岗位：巡检工。受伤时间：2025年5月30日，受伤地点：新疆宏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作业区，受伤部位：左手拇示指挤压伤：1.左手拇示指开放性血管损伤并缺损；2.左手拇示指开放性神经损伤并缺损；3.左手拇示指开放性指骨骨折；4.左手拇示指甲床损伤；5.左手拇示指皮肤软组织缺损；6.左手拇示指皮肤撕脱伤。主要原因：巡检时被传动设备夹伤左手。

受伤经过：苏鹏于2025年5月30日16时许在新疆宏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作业区处理传动设备因物料卡住问题时，左手被传动设备刮板夹伤。随即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左手拇示指挤压伤：1.左手拇示指开放性血管损伤并缺损；2.左手拇示指开放性神经损伤并缺损；3.左手拇示指开放性指骨骨折；4.左手拇示指甲床损伤；5.左手拇示指皮肤软组织缺损；6.左手拇示指皮肤撕脱伤。

20.昌吉市华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徐吉学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11日受理了昌吉市华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徐吉学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徐吉学，性别：男，年龄：44岁，工作岗位：装修木工。受伤时间：2025年4月17日，受伤地点：五一农场辰锦大厦（高档商业综合体）建设项目一楼大厅，受伤部位：1.左眼眼内异物；2.左眼眼球破裂伤；3.左眼角膜裂伤；4.左眼前房积血；5.左眼玻璃体积血；6.左眼孔源性视网膜脱离；7.左眼眼内炎；8.左眼眼睑裂伤；9.左眼外伤性白内障；10.左眼脉络膜出血和破裂；11.左眼晶状体不全脱位。主要原因：项目工地干活时钢排钉钉帽反弹打伤左眼。

受伤经过：徐吉学于2025年4月17日17时45分许在五一农场辰锦大厦（高档商业综合体）建设项目一楼大厅使用钢排枪安装不锈钢踢脚线基层时，钢排钉钉帽反弹打伤其左眼。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左眼眼内异物；2.左眼眼球破裂伤；3.左眼角膜裂伤；4.左眼前房积血；5.左眼玻璃体积血；6.左眼孔源性视网膜脱离；7.左眼眼内炎；8.左眼眼睑裂伤；9.左眼外伤性白内障；10.左眼脉络膜出血和破裂；11.左眼晶状体不全脱位。

21.招贤纳士（武汉）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赵朋朋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8日受理了招贤纳士（武汉）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赵朋朋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赵朋朋，性别：男，年龄：39岁，工作岗位：电焊工。受伤时间：2025年4月14日，受伤地点：兵团十二师西山农场文竹街7号中铁十一局汉江重工新疆新公司车间，受伤部位：左足第1楔骨下缘撕脱骨折。主要原因：焊接作业吊装时工件滑落砸伤左足。

受伤经过：赵朋朋系中铁十一局集团汉江重工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的劳务外包人员，从事电焊工工作。2025年4月14日12时20分许,赵朋朋在中铁十一局集团汉江重工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车间内焊接作业吊装时，因工件滑落砸伤左足。同日前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右足第1楔骨下缘撕脱骨折。

22.高建平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6月25日受理了高建平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高建平，性别：男，年龄：47岁，工作岗位：管工和焊工。受伤时间：2024年8月26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山路105号翠庭春晓小区地下室，受伤部位：1.腰骶横突骨折[S32.800x022]；2.胸部多处损伤[S29.700]；3.三根肋骨骨折不伴第一肋骨骨折[S22.400x031](右侧10、11、12肋)；4.创伤性胸腔积液[S27.808]；5.创伤性肺炎[T79.800x007]；6.腰5、骶1终板炎。主要原因：清理伸缩节时从管道上摔落受伤。

受伤经过：高建平于2024年8月26日10时许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山路105号翠庭春晓小区地下室清理伸缩节时从高约三米的管道上摔落受伤。次日前往新疆四七四医院诊治。诊断为：1.腰骶横突骨折[S32.800x022]；2.胸部多处损伤[S29.700]；3.三根肋骨骨折不伴第一肋骨骨折[S22.400x031](右侧10、11、12肋)；4.创伤性胸腔积液[S27.808]；5.创伤性肺炎[T79.800x007]；6.腰5、骶1终板炎。

23.尹林安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7月8日受理了尹林安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尹林安，性别：男，年龄：56岁，工作岗位：外架工。受伤时间：2024年8月24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紫金·泰和府二期项目工地25号楼，受伤部位：左侧多发肋骨骨折（8-12肋）。主要原因：项目工地进行外架施工作业时从架子上摔落受伤。

受伤经过：尹林安于2024年8月24日10时许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紫金·泰和府二期项目工地25号楼进行外架作业过程中从架子上摔落受伤。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左侧多发肋骨骨折（8-12肋）。

24.罗军罗军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6月25日受理了罗军罗军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罗军，性别：男，年龄：50岁，工作岗位：安装工。受伤时间：2024年10月13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绿城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地，受伤部位：左锁骨粉碎性骨折。主要原因：项目工地安装玻璃时受伤。

受伤经过：罗军于2024年10月13日15时许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绿城诚园建设项目（一期）安装玻璃过程中受伤。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左锁骨粉碎性骨折。

25.李振鑫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6月30日受理了李振鑫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李振鑫，性别：男，年龄：50岁，工作岗位：消防水工。受伤时间：2024年5月13日，受伤地点：五一农场国润楼兰酒业有限公司搬迁重建项目工地，受伤部位：1.颈椎骨折（颈3右侧横突孔壁、颈7双侧椎弓）；2.腰椎骨折（腰2、3、4右侧横突）；3.肋骨骨折（右胸11肋）；4.头皮撕脱；5.头部的损伤；6.头皮血肿（顶部）；7.血容量不足性休克；8.电解质代谢紊乱。主要原因：项目工地安装消防管道时从脚手架上摔落受伤。

受伤经过：李振鑫于2024年5月13日17时10分许在新疆国润楼兰酒业有限公司搬迁重建项目工地安装消防管道过程中从脚手架上摔落受伤。同日被送往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诊治。诊断为：1.颈椎骨折（颈3右侧横突孔壁、颈7双侧椎弓）；2.腰椎骨折（腰2、3、4右侧横突）；3.肋骨骨折（右胸11肋）；4.头皮撕脱；5.头部的损伤；6.头皮血肿（顶部）；7.血容量不足性休克；8.电解质代谢紊乱。

26.顾建云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5年6月25日受理了顾建云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顾建云，性别：男，年龄：30岁，工作岗位：电焊工。受伤时间：2024年6月27日，受伤地点：十二师公安局彩钢车库项目工地，受伤部位：1.胸椎多发压缩性骨折（胸4、5、6、7）；2.头部开放性损伤；3.颅脑闭合性损伤；4.颈部损伤。主要原因：项目工地配合吊车吊方管时从脚手架上摔落受伤。

受伤经过：顾建云于2024年6月27日18时50分许在四川鸿景顺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现已注销）承包的十二师公安局彩钢车库项目配合吊车吊方管时从脚手架上摔落受伤。同日被送往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胸椎多发压缩性骨折（胸4、5、6、7）；2.头部开放性损伤；3.颅脑闭合性损伤；4.颈部损伤。